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了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选举马兴臣先生、董道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马兴臣先生、董道辉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本次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中无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马兴臣、董道辉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马兴臣，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3年3月出生，毕业于黑龙江商学院，大学本科。曾任潍坊中药厂科技科科长、车间主任、生产调度室主任、生产副厂长，本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监事、本公司工厂副厂长。截至目前，马兴臣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董道辉，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2年10月出生，毕业于山东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大学专科。曾任潍坊制药二厂经营公司副总经理，潍坊欣力药业副总经理兼销售部经理，本公司广州办事处经理、销售副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山东沃华医药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道辉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